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卓溪鄉公所 函

地址：98249花蓮縣卓溪鄉卓溪村中正67號

承辦人：蕭新諺

電話：03-8883118分機304

傳真：03-8883421

電子信箱：zhuoxi0500@mail.zhuo-xi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卓溪鄉卓楓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卓鄉建字第11500058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.2 (376556200A_115000583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所謹訂於115年4月15日(星期三)下午14時整，假本鄉立山村山里部落槌球場辦理「花蓮縣卓溪鄉115年度防汛搶險搶修暨土石流災害緊急應變演練」，敬啟蒞臨指導，請 鑒核。

說明：檢陳程序表及位置圖各1份。

正本：花蓮縣政府、金議員 淑敏、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分署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花蓮縣卓溪鄉民代表會、本鄉各鄉民代表、本鄉各村村長、本鄉各部落事務組長、本鄉各部落會議主席、本鄉各國民小學、花蓮縣後備指揮部、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區管理處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花蓮區營業處、公路局東區養護工程分局玉里工務段、中華電信玉里營運處、花蓮縣消防局、花蓮縣警察局玉里分局、本鄉各村辦公處

副本：本所鄉長室、本所秘書室、本所民政課、本所社會課、本所行政課、本所人事室、鄉立環保暨殯葬所、鄉立幼兒園、本所產觀所、本所農業課、本所建設課



鄉長 田桂花

115/04/13



1150001192